

##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荃银高科”）完成了《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荃银 JLC2，期权代码：03620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4年1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之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5年1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进行修订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发表了独立意见。之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修订后的申请备案材料。

3、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后，2015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取得授权确定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以及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201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陈金节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董事会确定陈金节先生仍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且激励股份不变，公司在激励对象名单中对其职务名称作相应调整，行权时按照调整后的职务进行考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15年3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2015年3月5日，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3月24日，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荃银 JLC1，期权代码：036176。

6、2016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激励对象进行调整的议案》。因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激励对象中因担任监事或离职或所在单位业务变化等多种因素导致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本次股权激励对象授予条件或已获授股票期权需要调减等情形，董事会同意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由905万份调整为1,73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825万份调整为1,570万份，行权价格由12.51元调整为6.26元，激励对象由159人调整为

150人；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80万份调整为160万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16年2月16日。

2、授予对象：公司自己培养或从外部引进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管理、技术及业务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共计23人。

3、授予数量：112.8万份。

4、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0.64元。

5、预留股票期权有效期：36个月。

6、行权时间：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自相应的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24个月内分期行权，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期权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部分期权的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 三、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的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荃银JLC2

2、期权代码：036207

3、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授予对象	获授预留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获授预留股票期权数量占预留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获授预留股票期权数量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3人	112.8	70.5%	0.36%

本次登记的激励对象及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2016年2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 四、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骨干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五日